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4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期,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平建设”)中标鄂尔多斯市汇隆置业有限公司汇隆·康禾苑项目,中标合同价合计345,000,000元,约占公司2022年竣工营业收入的15.52%。

1. 招标人:鄂尔多斯市汇隆置业有限公司
2. 中标人:正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鄂尔多斯市汇隆置业有限公司汇隆·康禾苑项目
4. 项目概况:该项目包括住宅、商业及地下车库和室外工程,总建筑面积约15.9万平方米,施工范围包括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建筑初装修、建筑屋面、给排水、采暖、通风、建筑电气、消防工程以及室外管网工程等。
5. 项目计划工期:603日历天。

正平建设接到上述中标通知书后,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0371 证券简称:万向德农 公告编号:2023-009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黑龙江证监局、黑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年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周一)14:00-16:30。届时公司将高管将在该就公司2022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28 证券简称:诺诚健华 公告编号:2023-001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初至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初至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189,387,628.60	638,891,421.27	189,387,628.60	638,891,42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06,466.71	不适用	-12,406,466.7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74,443.66	不适用	-17,474,443.6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033,776.03	不适用	-153,033,776.0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不适用	-0.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不适用	-0.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不适用	-0.36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140,950,673.03	833	140,950,673.03	8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4.42	减少34.20个百分点	74.42	减少34.20个百分点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股票代码:A股 600663 证券简称:陆家嘴 编号:临2023-044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胡秉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胡秉文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胡秉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胡秉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黑龙江证监局、黑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年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周一)14: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该就公司2022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9日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3-058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2023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黑龙江证监局、黑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年黑龙江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5月15日(周一)14: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该就公司2022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3-027

转债代码:127032 转债简称:苏行转债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3年5月6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5月8日采用书面传签表决的方式召开。本行应出席董事13人,因张洁、李志青、陈汉文三位董事任职资格尚需监管部门核准,实际参加表决10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总行部分部室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3-046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吕向阳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吕向阳	否	1,600,000	0.71%	0.06%	2022年6月10日	2023年5月8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600,000	--	0.06%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
吕向阳	239,229,620	8.22%	47,973,400	46,203,183	19.26%	13.0%	99,200,000	82.96%	141,000,000	72.00%

注: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红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89.5%和10.5%的股权,吕向阳先生与融捷投资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注2:融捷投资控股持股数量包含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的股份。

三、其他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和融捷投资控股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进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交通通信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通信集团”)持有的北京中交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科技”)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同时,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11月1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30日披露的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开展各方推进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2021年11月13日披露了《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同日,公司披露了《盛洋科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补充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公司股票于2021年11月16日开市交易。

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290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根据《问询函》的相关内容,公司及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仔细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并逐项予以落实和回复,同时根据《问询函》对公司重组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改和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及相关文件。

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11日、2022年1月13日、2022年2月12日、2022年3月10日、2022年4月13日披露了《盛洋科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2022-012、2022-015、2022-019)。

由于本次交易的涉密信息披露申请和标的公司评估结果备案程序等工作未在原定计划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3-02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6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简称由“华铁股份”变更为“ST华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3年5月6日、2023年5月8日、2023年5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度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股票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事项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余额为126385.48万元,截至2023年4月20日,累计占用利息9057.27万元,合计136442.75万元。
4.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 截至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运作,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交易、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6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简称由“华铁股份”变更为“ST华铁”。

2.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确认函》。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确认函》。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会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因此确认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项目列报。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